

焉耆回族自治县 财 政 局 文 件

焉财农〔2026〕8号

关于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开发式帮扶任务)预算的通知

县农业农村局:

根据巴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开发式帮扶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6〕28号)(以下简称自治区帮扶资金),现下达你单位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开发式帮扶任务)250 万元,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1305 农林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管理具体要求如下:

一、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资金,不得随意扩大使用范围,严禁资金用于负面清单及与帮

扶工作无关事项，严禁挤占挪用、贪污侵占、虚报冒领和滞留闲置资金，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安全规范。

二、突出资金支持重点。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常态化帮扶有关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关于统筹建立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促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决策部署，持续加强产业帮扶、就业帮扶和欠发达地区开发式帮扶。加强产业项目的论证选择与组织实施，不断健全完善联农带农机制，提升产业项目带动就业、促进增收的实效。

三、做好公告公示工作。严格落实资金项目信息公告公示制度要求，对资金分配结果、年度使用计划、支持项目、建设内容、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额度等按规定程序公告公示，主动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提高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的透明度，促进资金项目规范管理。

四、强化项目绩效管理。请接此通知后，于30日内落实拟实施项目，根据中央和自治区、自治州有关绩效管理的规定，强化绩效目标审核，做好绩效运行监控，扎实开展绩效评价，突出资金使用成效，确保资产权属清晰、运营高效、管护到位、发挥效益。

附件1：2026年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分配表

附件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					
预算单位		焉耆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6〕10号）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振〔2026〕4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立项依据		根据中央、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管理办法，资金支持实施产业帮扶、就业帮扶以及欠发达地区开发式帮扶。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6年1-12月				
项目资金 （万元）		中长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25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25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长期目标（20××年—20××+n年）				年度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常态化帮扶有关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关于统筹建立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促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决策部署，持续加强产业帮扶、就业帮扶和欠发达地区开发式帮扶。不断健全完善联农带农机制，提升产业项目带动就业、促进增收的实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数量指标	资金、项目大平台录入率	100%
			指标2：			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		质量指标	公示公告执行情况	100%
			指标2：			项目资金安排实名情况	100%
			指标3：			下达资金时限	≤5日
		成本指标	指标1：		成本指标	开发式帮扶任务项目投入成本	≤250万元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脱贫户满意度	≥95%
			指标2：			群众认可程度	≥90%